**长春开放大学**

长开大教发〔2024〕10号

**关于2024秋季学期**

**开放教育课程教学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教学系、思政部、分校、学习中心：

为切实推进学校开放教育高质量发展,加强教育教学的过程管理，本学期以“4个1”助学工程为导向，深化“两堂双环双互动”混合式教学模式,提升教学资源建设和教学支持服务水平，保证开放教育教学持续健康发展。根据《国家开放大学开放教育教学过程管理规范(试行)》《长春开放大学开放教育教学过程管理规范(试行)》要求，将我校2024秋季学期教学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1. 教学准备工作

教学准备包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课程教学大纲和课程设计方案制定、课程教学安排、课程资源建设、网络教学团队组建、教师的配置与培训、实践教学设计及网上课程资源部署等环节。各教学系、思政部根据指导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分别制定实施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操作性人才培养方案，各分校、学习中心一体执行。根据课程设计方案制定课程实施细则，由课程责任教师（主持教师）负责制定并及时更新，非统设选修课编写课程教学大纲、课程设计方案，由该课程主持教师制定，课程所在教学系组织研讨、审定，于开课前在一网教学平台发布并报课程所在教学系、思政部备案。各分校、学习中心须依据《国家开放大学开放教育教学过程管理规范(试行)》《长春开放大学开放教育教学过程管理规范(试行)》要求，落实各教学准备环节，确保教学顺利组织实施。

二、教学组织实施工作

1. 入学教育

入学教育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保证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教学环节。入学教育包括思想道德教育、专业发展教育、学习方法和途径教育、信息技术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国家安全教育、创新创业教育等。各分校、学习中心可通过“开学第一课”、入学教育课程及活动等形式开展入学教育。

1. 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建设

根据《国家开放大学关于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的若干意见》（国开教〔2023〕1 号）《国家开放大学关于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的工作通知》等文件精神，教学中落实以“立德树人”为根本的思政教育理念，深入发掘各类课程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在面授教学、直播教学、网上实时教学中融入思政教育元素，将思政教育与专业知识深度融合。

1.建强思政课程，夯实“三进”关键支点

要充分发挥思政课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的关键作用，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融入各门思政课。要高质量开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课程，进一步完善开放大学思政课程体系。要紧密联系广大师生思想、工作和学习实际，持续深入推进思政课育人模式改革创新，推进基于成人在线自

主学习的大规模思政课教学改革创新。要抓好“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建设数智化实践教学资源和平台，结合地方特色

开展红色教育实践活动，共建实践育人共同体，推动“三进”入脑入心、走深走实。

2.建好课程思政，构建“三进”育人格局

要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工作，发挥专业课程思政育人

的核心作用，各门专业课程内容要全面融入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确保各专业课程同

频共振。要系统设计“三进”课程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

学活动及教学评价，发挥教学团队作用，落实教学过程，确

保“三进”育人实效。要不断丰富课程思政资源建设，打造

适应开放教育学习者的课程思政示范教材、示范课程，切实

提升育人品质。

（三）面授教学

各分校、学习中心按《长春广播电视大学面授课教学管理办法》要求，结合实际制定面授教学管理规定，组织好面授教学，做好学习支持服务。从2024秋季学期起，在落实学校“两堂双环-双互动”教学运行模式的期初导学课和期末复习课以外，根据课程性质，在面授课程与直播课程适当增加1-2节课专题辅导课，不断提升导学、助学质量。9月15日前将课程教学安排表（见附件1）交给教务科研处。

辅导教师认真准备面授课，尽量避免系统的讲授，重在帮助学生建立学科的知识结构，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可通过案例式、研讨式、专题式等形式进行面授教学。各分校、学习中心认真组织完成面授教学，并做好教师和学生的考勤，学校对各学习中心面授课上课情况进行不定期检查。

（四）网上教学

2024年秋季学期，网上教学工作基于国家开放大学学习网（one.ouchn.cn）组织与实施。各分校、学习中心加强国开学习网的教学组织和应用，进一步明确相关部门工作职责、业务流程与工作标准，建立网上教学工作考核机制。

各分校、学习中心严格落实《长春开放大学开放教育网上教学工作规范》及网上教学考核规定，组织学生参加网上学习与实时教学，达到学习网基础数据要求。进一步增强教师、教学管理人员、技术支持人员的服务意识和责任意识，做好网上教学相关的引导、督促等工作。同时积极组织教师和学生参加国开各教学部午间直播课堂，具体场次时间安排见国开学习网午间直播课堂安排表。

本学期学校继续面向全系统开展直播教学，各分校、学习中心要积极组织学生收看课程直播教学。直播课程的具体时间安排见教务科研处通知。

（五）期末考试辅导工作安排

期末考试考前辅导教学（以下简称“考前辅导”）工作，包括总部统一考试课程和长春分部考试课程。

1．国开总部统一考试课程考前辅导

除采用 100%形成性考核的课程外，国开课程主持教师在第 13 周前在国开学习网课程首页“期末考试辅导”章节下发布期末考试复习资料和适量模拟练习试题（含参考答案），第 17 周前开展考前辅导教学活动。课程责任教师、辅导教师或班主任须及时通知学生参加考前辅导。

若课程主持教师未按要求提供考前辅导教学，课程责任

教师、课程辅导教师或班主任可通过国开学习网预留信息及时与课程主持教师沟通联系，或者联系总部教务部教学过程管理科协调处理。

2．长春分部考试课程考前辅导

长春分部主持教师、课程责任教师在国开学习网“长春分部自建资源区”设立“期末复习”栏目，第 13 周前发布具有针对性、指导性的期末考试复习资料和适量模拟练习试题（含参考答案），并通过直播教学进行考前辅导，对考试形式、考试题型题量、考试重难点、如何复习备考等进行说明。各学习中心辅导教师认真做好考前辅导工作。

（六）网络教学团队组建及运行

各教学系、思政部、分校、学习中心加强网络教学团队建设，课程责任教师负责教学实施团队的建设规划、组织教学运行、并与课程教学核心团队的成员建立日常的教学业务联系，积极组织课程团队成员开展课程网络教学工作。

学校组建考核小组按《长春开放大学网络教学团队考核工作细则》对我校2024年网络教学团队开展情况进行考核。并在2025年2月20前将我校各教学实施团队的年度工作总结和对教学实施团队的考核结果电子版提交至国开教务部教学过程管理科邮箱。

（七）实践教学

实践教学包括课程实践和综合实践，综合实践分为社会实践和毕业论文（设计、作业）。各教学系、分校、学习中心按学校综合实践环节工作要求开展实践教学，积极落实课程实践教学。

（八）教研活动

教研活动分为专业教研和课程教研，专业教研包括学科前沿讲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研讨、实践教学研讨、毕业论文（设计、作业）研讨、专业教学改革研讨等；课程教研包括学科学术研讨、学生学习需求和学习目标研讨、课程重点内容研讨、课程教学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研讨、课程学习活动及课程实践教学研讨、课程考核评价研讨、课程教学经验总结等，由课程责任教师根据课程教学情况合理组织安排。

各教学系、思政部制订教研活动方案，面向全系统开展教研活动，各分校、学习中心组织辅导教师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教研活动。

各教学系、思政部、分校、学习中心组织教师和学生参加国开各教学部教学（教研）活动，具体场次时间安排见国开学习网网上教学（教研）活动安排表。

各分校、学习中心深刻认识“高质量发展”的内涵，按照国开办学评估对教学运行过程的考核标准，精准落实教学过程，制定教学实施和考核方案，完成学习网基础数据具体要求。重点加强教学质量监控，认真完成课程网络教学团队建设，加强对学生网上学习情况的督导，保证实践教学等环节教学工作高质量完成。

三、教学监测和检查工作

为加强教学过程相关环节监控，及时总结经验、发现问题，进一步改进教学和管理工作，保证教学质量，每月进行网上教学检查和不定期实地检查。

教务科研处每月对网检数据进行通报。各教学系、思政部、分校、学习中心充分利用学习网数据统计分析与反馈功能，做好网上教学检查工作，强化对教师和学生网上教学行为的管理与监督。检查中对未完成《长春开放大学开放教育网上教学工作规范》中数据指标的学习中心和教师给予通报批评。

四、联系方式

长春开放大学教务科研处

联系人：韩书娟

联系电话：82857773

附件：2024年秋季学期面授课授课计划表

长春开放大学

2024年8月15日

|  |
| --- |
| 长春开放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4年8月15日印发 |

附件：

2024年秋季学期面授课授课计划表

本学期共开展面授课 门，共计 节，涉及 个专业，总时长 小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课程名称 | 年级、  专业(专/本) | 主讲教师 | 职称 | 授课  时间 | 授课时长  （小时） | 教室 |
| 1 | 组织行为  学 | 2023春工商管理专业（专  科起点本科） | 张三 | 讲师 | 10 月 9 日  13:00-14:00 | 1 | XX 学习中心教学楼203 |
| 2 |  |  |  |  |  |  |  |

注：请于 9月 15日前发送至邮箱 3155176287@qq.com。本表格为面授课表样表及范例，可根据实际情况扩展表格。如授课时间调整，请及时上报教务科研处。